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2月21日以电话、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公司董事9人,参加会议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河北工业园新建常温PET瓶生产线的议案》;

因经营需要,公司拟在河北工业园现有液奶车间内新建一条年产能约2.9万吨的常温PET瓶生产线,该项目总投资额约9,5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并授权经理层办理与本次投资有关的各项具体事宜。

详见公司2020-007号《关于公司河北工业园新建常温PET瓶生产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HCo France增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香港三元”)拟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复星高科”)全资子公司HCo I (HK) Limited(简称“复星高科”)全资子公司HCo II (HK) Limited(简称“复星健控”)全资子公司HCo II (HK) Limited(简称“香港HCo II”)按照持股比例共同向HCo Lux S.à .r.l(简称“HCo 卢森堡”)进行现金增资,增资总额800万欧元;其中:香港三元增资392万欧元,香港HCo I增资360万欧元,香港HCo II增资48万欧元;增资完成后,香港三元、香港HCo I、香港HCo II持有HCo 卢森堡的股权比例不变,分别为49%、45%、6%。向HCo 卢森堡的增资完成后,HCo 卢森堡与法国St Hubert部分高管按照HCo 卢森堡与法国St Hubert管理层原对HCo France S.A.S.(简称“HCo France”)的持股比例对HCo France进行现金增资,增资总额约815万欧元;其中,HCo 卢森堡增资约800万欧元,St Hubert部分高管增资约15万欧元;增资完成后,HCo 卢森堡与法国St Hubert管理层持有HCo France的股权比例不变,分别为98.12%、1.88%。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事项并授权经理层具体实施。

公司股东上海平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复星高科控制,复星健控为复星高科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陈启宇、张学庆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0-008号《关于向HCo France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复星高科、复星健控签订(Commitment Letter)(《承诺函》)的议案》;

2017年,公司与复星高科、复星健控共同收购Brassica Holdings 100% 股权。2018 年 1 月 15 日,本次交易完成交割相关工作。(详见公司2017-028,029,038,042,044及2018-003号公告)

鉴于上述香港三元与香港HCo I和香港HCo II对HCo 卢森堡进行总额为800万欧元的增资,为实现该项增资,HCo 卢森堡将发行800万股新股,其中:(1) 香港HCo I将认购360万股;(2) 香港HCo II将认购48万股((1)、(2)合称“复星2020年认购股份”);(3)香港三元将认购392万股。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复星高科、复星健控(合称“复星”)签订(Commitment Letter)(《承诺函》),约定:如在交割(即2018年1月15日)后5年内HCo 卢森堡未能完成上市,复星将有权(而非义务)要求公司按照届时由复星和公司共同指定的第三方评估机构确定的市场公允价值收购复星2020年认购股份。公司收购复星2020年认购股份的前提条件只有:(1)公司取得收购该部分股权所需的中国政府审批;及(2)公司取得上述交易的股东大会批准。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陈启宇、张学庆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太子奶集团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湖南太子奶”)向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新华联”)提供借款254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新华联控股子公司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将为本次借款提供担保。新华联持有湖南太子奶40%的股份,因此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2020-009号《关于向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面对此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在做好自身经营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捐赠总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乳制品,用于支持坚守在疫情一线的医护人员,并授权经理层具体办理捐赠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河北工业园新建常温PET瓶生产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拟投资的项目名称:河北工业园常温PET瓶生产线项目
- 拟投资金额:约9,500万元人民币
-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公司在河北工业园现有液奶车间内新建一条年产能约2.9万吨的常温PET瓶生产线,该项目总投资额约9,5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

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昌街8号

注册资本:149755.7426万元

经营范围:加工乳品、饮料、食品、原材料、保健食品、冷食冷饮;生产乳品机械、食品机械;生产生物工程技术产品(不包括基因产品);餐饮;自产产品的冷藏运输;开发生物工程技术产品(不包括基因产品);信息咨询;自有房屋出租;物业管理;安装、修理、租赁自有/剩余乳品机械和设备(非融资租赁);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服务;教育咨询;展览会票务代理。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拟在河北工业园现有液奶车间内新建一条年产能约2.9万吨的常温PET瓶生产线。该项目总投资额约9,500万元,其中:生产线设备购置费用约9,200万元,土建及能源改造费用约3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项目建设期预计12个月,投资回收期约6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投资行为符合企业经营发展需要,投资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对此表示同意。

五、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系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HCo France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三元股份”)全资子公司香港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香港三元”)拟与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复星高科”)全资子公司HCo I (HK) Limited(简称“香港HCo I”)和上海复星健康产业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复星健控”)全资子公司HCo II (HK) Limited(简称“香港HCo II”)按照持股比例共同向HCo Lux S.à .r.l(简称“HCo 卢森堡”)进行现金增资,增资总额800万欧元;其中:香港三元增资392万欧元,香港HCo I增资360万欧元,香港HCo II增资48万欧元;HCo 卢森堡共计增发800万股普通股,每股价格1欧元;增资完成后,香港三元、香港HCo I、香港HCo II持有HCo 卢森堡的股权比例不变,分别为49%、45%、6%。向HCo 卢森堡的增资完成后,HCo 卢森堡与法国St Hubert部分高管按照HCo 卢森堡与法国St Hubert管理层原对HCo France S.A.S.(简称“HCo France”)的持股比例对HCo France进行现金增资,增资总额约815万欧元;其中,HCo 卢森堡增资约800万欧元,St Hubert部分高管增资约15万欧元;HCo France共计增发7,411,852股普通股,每股价格1.1欧元(其中1欧元为股本,0.1欧元为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HCo 卢森堡与法国St Hubert管理层持有HCo France的股权比例不变,分别为98.12%、1.88%。

公司股东上海平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复星创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复星高科控制,复星健控为复星高科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陈启宇、张学庆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HCo I (HK) Limited

复星高科在香港设立的特殊目的全资子公司。

(二)HCo II (HK) Limited

复星健控在香港设立的特殊目的全资子公司。

(三)复星高科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投资的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3月8日成立,经营范围包括受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和其所投资企业以及其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其提供投资经营管理和咨询服务、市场营销服务、财务管理服务、技术支持和研究开发服务、信息服务、员工培训和管理服务、承接该集团内部的共享服务及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四)复星健控

上海复星健康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10日,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由复星高科全资控股。复星健控主营业务为健康产业投资管理、健康管理咨询及养老产业投资管理等相关业务,是复星集团之投资平台。

三、本次关联交易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HCo France基本情况

为一家根据法国法律组建并存续的简化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2017年6月15日,注册办事处位于法国汉吉斯市哈勒斯桥路13/15号,邮编 94150(13/15, rue du Pont des Halles, 94150 Rungis, France),在法国商事庭注册处注册登记,注册编号为:830 315 107。HCo 卢森堡持有HCo France 98.12%的股份,其余1.88%的股份由法国St Hubert公司管理层持有。

HCo France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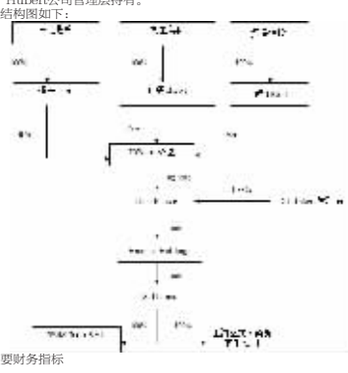

2、HCo France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科目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资产总额	6,332,669,217.73	6,289,119,451.80
资产净额	1,462,700,374.55	1,431,651,260.99
营业收入	892,998,488.77	618,134,564.73
净利润	620,895.68	-13,239,42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0,895.68	-13,239,429.85

(注:HCo France 2019年1-9月净利润指标中包含其承担的股东贷款利息支出约8000万元人民币,剔除此部分后净利润为正(未经审计)。)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有利于HCo France的业务发展,增强其资金实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利益。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之前,已向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并征得了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企业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太子奶集团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湖南太子奶”)拟向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新华联”)提供借款254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新华联控股子公司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将为本次借款提供担保。

新华联持有湖南太子奶40%的股份,故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外郎营村北2号院2号楼10层

成立日期:2001年6月15日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傅军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餐饮、住宿(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批发预包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21年09月22日);投资;接受委托进行企业经营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销售百货、机械电器设备、金属材料、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出租商业用房;货物进出口。

2、新华联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科目	2018年度
资产总额	130,586,058,996.57
资产净额	39,948,611,090.49
营业收入	48,466,602,271.03
净利润	3,060,632,960.02

关联关系:新华联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太子奶的股东,新华联持有湖南太子奶40%股权,本公司持有湖南太子奶60%股权。

三、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太子奶向新华联提供借款254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新华联控股子公司湖南新华联国际石油贸易有限公司将为本次借款提供担保。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之前,已向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并征得了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0-008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家埠支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8,228,340.00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FGDA19857L)、“百合花”HG2008期保本人民币理财、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103号指数挂钩收益凭证SKD027、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稳健052号(中证500看涨敲出)SKD660、货币利率掉期、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52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货币利率掉期、外汇掉期、月添利
- 委托理财期限:182天以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拟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2019年度根据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情况,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且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业务,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投资及收益币种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FGDA19857L)	人民币	3,000.00	4.23%	37.10	2020年1月15日至2020年4月3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家埠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百合花”HG2008期保本人民币理财	人民币	4,000.00	4.30%	85.76	182天	保证收益型	/	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理财产品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103号指数挂钩收益凭证【SKD027】	人民币	500.00	1.5-9%	/	90天	本金保障型指数挂钩收益凭证	/	否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理财产品	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稳健052号(中证500看涨敲出)【SKD660】	人民币	500.00	2-10%	/	180天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	否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货币利率掉期	美元	250.00	1.98%	0.43	2020年1月17日至2020年2月17日	外汇掉期	/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52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	10,000.00	1.4%或3.75%	/	3个月零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货币利率掉期	美元	80.00	1.90%	0.04	2020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31日	外汇掉期	/	否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外汇掉期	美元	50.00	1.91%	0.02	2020年2月19日至2020年2月26日	外汇掉期	/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月添利	人民币	200.00	3.6%	0.59	3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本次委托理财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

(1)理财产品代码:FGDA19857L

(2)产品起息日:2020年1月15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4月30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1月14日

(5)理财本金:3000万元

(6)收益率:4.23%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

管理服务费=委托资金*管理服务费率(0.01%)*ACT(计息天数)/360

2、“百合花”HG2008期保本人民币理财

(1)理财产品代码:HG2008期

(2)产品起息日:2020年1月15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7月15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1月15日

(5)理财本金:4000万元

(6)收益率:4.3%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若产品实际投资收益高于客户认购产品收益,则超出部分归银行所有。

3、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103号指数挂钩收益凭证

(1)理财产品代码:【SKD027】

(2)产品起息日:2020年1月17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4月16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1月16日

(5)理财本金:500万元

(6)收益率:1.5%-9%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4、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稳健052号(中证500看涨敲出)

(1)理财产品代码:【SKD660】

(2)产品起息日:2020年1月16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7月14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1月13日

(5)理财本金:500万元

(6)收益率:2%-10%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5、货币利率掉期

(1)理财产品代码:无

(2)产品起息日:2020年1月17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2月17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15年11月27日

(5)理财本金:250万美元

(6)收益率:1.98%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6、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52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理财产品代码:1201205526

(2)产品起息日:2020年1月19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4月20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1月17日

(5)理财本金:1亿元

(6)收益率:1.4%或3.75%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7、货币利率掉期

(1)理财产品代码:无

(2)产品起息日:2020年1月22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1月31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15年11月27日

(5)理财本金:80万美元

(6)收益率:1.90%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8、外汇掉期

(1)理财产品代码:无

(2)产品起息日:2020年2月19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2月26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15年11月27日

(5)理财本金:50万美元

(6)收益率:1.91%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9、月添利

(1)产品代码:2301137335

(2)产品起息日:2020年2月25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3月26日

(4)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2月24日

(5)理财本金:200万

(6)收益率:3.6%

(7)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8)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9)理财业务管理费:无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FGDA19857L):货币基金、同业存放、银行理财产品及其其他资产管理产品等。

“百合花”HG2008期保本人民币理财:符合监管要求的债券、货币市场金融工具等高流动性资产及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

招商证券收益凭证-“搏金”103号指数挂钩收益凭证【SKD027】、安信证券收益凭证-安财富稳健052号(中证500看涨敲出)【SKD660】:挂钩标的中证500指数(000905.SH)。

货币利率掉期、外汇掉期:金融衍生产品类。

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5526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月添利: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等以及ABS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券商收益凭证、优先股、存放同业、货币基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三)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在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密切与金融机构保持联系,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与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的理财产品购买程序办理事宜,并配备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财务部对理财行的投资进行事后审计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

4、公司上述业务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的机构进行交易。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01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999)、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8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000)。

(二)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金融机构,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8年6月17日	吴平 继	101337.2667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同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承兑、贴现、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即期结售汇业务。	湖州市城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三)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近年来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正常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化。其中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总资产	520.44	650.23
净资产	34.04	43.72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16.48	13.55
净利润	4.89	6.76

(四)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非上市金融机构,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22日	王连志	700000.00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证券业务。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否

(五)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正常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化。其中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6月30日
总资产	1,146.23	1,377.70
净资产	304.44	314.19
	2018年1-12月	2019年1-6月
营业收入	52.19	37.11
净利润	13.64	12.97

(六)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七)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已对上述受托方、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上述交易各方当事人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39,620,661.23	3,660,748,831.24
负债总额	1,124,506,440.75	1,341,002,735.24
净资产	2,215,114,220.48	2,319,746,096.00
	2018年1-12月(经审计)	2019年1-9月(未经审计)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613,216,607.45	362,766,297.74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168,094,579.74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7.83%。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仅限于日常营运资金出现闲置时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带来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业务,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自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中保本浮动收益、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由报表列报的项目“其他流动资产”分类调整至报表列报的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中保本保收益产品依旧在“其他流动资产”列报。

五、风险提示

1、尽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具有一定波动性。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仍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拟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2019年度根据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情况,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以及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金额或任意时点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且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信托理财产品	2,500.00	2,000.00	71.64	500.0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3,075.45	65,525.39	718.97	37,550.06
3	证券理财产品	7,000.05	1,000.00	8.57	6,000.05
合计		112,575.50	68,525.39	799.18	44,050.11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3,803.52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8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5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4,050.11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5,949.89
总理财额度					200,000.00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0-004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33,724,270.65	907,663,032.58	2.87%
营业利润	53,892,357.47	66,611,089.37	-19.09%
利润总额	55,641,585.32	71,521,904.11	-2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57,693.13	62,686,634.91	-19.3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52	-1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4%	6.41%	-1.4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60,710,160.66	1,273,033,344.29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44,794,530.64	1,005,516,837.51	3.91%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8.71	8.38	3.94%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933,724,270.6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7%;实现营业利润53,892,357.4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9%;实现利润总额55,641,585.3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0,557,693.1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35%;基本每股收益0.4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23%。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基本每股收益下降的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二)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260,710,160.6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0.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044,794,530.6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8.7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4%。

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较去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此前未披露2019年度业绩预告。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0-013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太阳”或“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生化”)、控股子公司山东科信生物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科信”)于近日分别获得江苏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德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颁发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详细信息如下:

一、南京生化获得证件情况

单位名称:南京红太阳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杜翔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长芦街道芳经南路168号

生产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长芦街道芳经南路168号

证书编号:苏卫消证字(2020)第32010006号

生产方式:生产(应急)

生产项目:消毒剂

生产类别:液体消毒剂(含氯消毒剂)

有效期限:2020年2月24日至2020年5月23日

二、山东科信获得证件情况

单位名称:山东科信生物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陈新春

注册地址:山东临邑恒源经济开发区

生产地址:山东临邑恒源经济开发区

证书编号:鲁卫消证字(2020)第1321号

生产方式:生产

生产项目:消毒剂类※

生产类别:液体消毒剂※